## 惠而浦(中国)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全资子公司现金分红款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惠而浦(中国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全资子公司广东惠而浦家电制品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广东惠而浦"),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并经股东会决定,为实现股东投资收益,决定进行2023年度利润分配,具体如下:

2023 年度 1-8 月广东惠而浦实现净利润 63, 582, 750. 67 元。截止 2023 年 8 月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485, 795, 455. 36 元 ,以现金方式向股东派发红利 485, 795, 455. 36 元。

公司已于近日收到广东惠而浦的现金分红款 485,795,455.36 元。广东惠而浦为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,公司持有其 100%的股权。本次所得现金分红将增加母公司 2023 年度净利润,但不增加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,因此不会影响 2023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业绩。

特此公告。

惠而浦(中国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